

开封市人民政府文件

汴政〔2021〕31号

开封市人民政府 关于气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、开封重要讲话和关于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落实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强省建设的意见》（豫政〔2020〕41号），高质量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，提升气象保障开封高质量发展水平，现提出如下意见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

循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及开封重要讲话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新发展格局，坚持趋利避害并举，以服务开封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建设为主线，做到监测精密、预报精准、服务精细，发挥气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重要作用，为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开封绚丽篇章提供坚实保障。

（二）发展目标。到 2025 年，基本建成适应开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气象现代化，初步实现智慧气象。气象保障文化旅游、气象赋能乡村振兴全省示范；气象保障开封世界历史文化名都建设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坚强有力；气象保障“一都四城”“八个开封”成效更加显著。天空地一体化的精密气象监测行政村（社区）、3A 级以上景区全覆盖；灾害性天气监测率达到 95%以上；精准气象预报预警全覆盖；智慧精细气象服务全覆盖；多功能立体化人工增雨（雪）作业影响面积全覆盖；科技创新对气象现代化贡献率明显提升。到 2035 年，全面建成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区，气象保障乡村振兴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提升生态文明气象保障能力，服务文旅强市战略

1. 提升生态气象支撑保障能力。开展生态系统保护成效、碳达峰碳中和监测评估、地方生态审计和生态质量气象评价工

作。开展绿色 GDP 气象评价、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评价工作。增强太阳能、风能等气候资源监测、评价和预报能力。推进高分卫星气象应用。加强气候承载力监测分析评价和风险预警工作。保障“一渠六河十湖”生态水城建设。（市气象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审计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提升大气污染防治保障能力。建设涵盖气象环境监测、溯源分析、智慧决策的大气污染防治精准管控平台。推进开封市生态环境气象中心建设，提升重污染天气、火险气象等级预报预警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保障能力。（市气象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推进黄河流域气象文化挖掘、保护与传承工作。挖掘二十四节气文化、大运河文化，打造气象文化、农耕文化 IP。融入生态旅游示范镇、乡村旅游特色村建设，创建 5—10 个特色气候小镇。（市气象局、发展改革委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和相关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4. 提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气象保障能力。开展沿黄生态带和湿地等水土保持、国土绿化生态保护和修复气象保障服务。开展气候变化对生态价值影响评估。提升空中云水资源有效利用能力。（市气象局、发展改革委、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二）聚焦农业现代化，创建乡村振兴气象保障示范

1. 建设气象赋能乡村振兴全国示范。打造特色农业-优质小麦-美丽乡村-黄河安澜-滩区牧草气象服务保障乡村振兴示范带。开展超高产冬小麦育种气象服务体系建设。融入黄河生态廊道建设，在兰考等地建设黄河二十四节气气象主题公园。推进天然氧吧创建。建设兰考等国家级气象科普教育基地。建设焦裕禄精神与新时代气象精神同频共振示范基地。开展兰考等基层台站提质行动，建设 1—2 个科技台站、美丽台站、文化台站。（市气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生态环境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提升“十链百园千基地”气象保障能力。实施高标准农田气象保障提升工程，在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建立智慧农业气象监测站。健全农业气象灾害防治体系，开展农业巨灾保险气象服务，提高粮食全产业链气象保障水平。在祥符区、尉氏县建设“作物+气象+水肥药”一体化智慧农业示范基地。开展红薯、小麦、花生、大蒜、花卉（菊花）等农产品气候品质认定和气象服务工作。融入全国花生气象服务中心，开展高油酸花生育繁推一体化气象服务。结合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，打造高标准特色农业气象保障先行区。实现直通式气象服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覆盖。打造县域治理“三起来”、乡镇工作“三结合”气象保障示范市。（市气象局、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和各县区

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)

(三) 提升防灾减灾能力，防范气象灾害风险

1. 开展基于位置的智慧城市气象服务。完善城市内涝气象监测预警系统。完成县区暴雨强度公式修编。建设中原城市群核心区（开封）智慧气象服务系统，开展极端天气对供水、供电、供暖、供气等城市生命线运行保障。融入城市网格化管理，建立风险预警联动工作机制，建设韧性城市、海绵城市。开展城市应对气候变化、低碳发展及大气污染防治效益评估。推进城市气候承载力评估工作，加强重大规划和重点工程项目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。提升重大活动、重大工程气象保障水平。（市气象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科学技术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城市管理局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加强农村气象灾害风险预警。完成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区划工作。健全气象防灾减灾与应急广播体系，将气象灾害防御管理纳入乡镇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。完成基层气象防灾减灾标准化建设。发展农村中小学气象科普教育。（市应急管理局、气象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教育体育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加强重点行业气象灾害风险防范。完善交通、能源、化工、建筑等气象风险预警业务体系。建设旅游城市、国家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服务系统。将防雷安全纳入各

级政府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考核评价体系。（市气象局、发展改革委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应急管理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4. 提升黄河洪水防御气象保障能力。提升黄河悬河、下游滩区致洪暴雨等主要气象灾害监测预报能力，建设开封“二级悬河”自然灾害防御气象保障系统，建立健全风险研判、防控协同机制，制定完善应急处置预案。（市气象局、水利局、河务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四）加强现代气象业务建设，夯实发展基础

1. 提升气象监测精密度。优化气象观测站网布局，升级更新 80 个乡镇气象站。建立健全“一城五带”智能气象立体观测系统，完善文旅、生态、农业、交通、物流等专业气象观测网，拓展温室气体、水气通量、空气花粉浓度等要素观测。在市区、兰考等地建设 X 波段雷达。强化气象探测环境保护工作。深化社会化气象观测应用，招募 10 个以上志愿气象观测站。（市气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城市管理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文化广电和旅游局、河务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提升气象预报精准度。大力发展高影响天气预报。实施精准化气象防灾减灾工程。建立高影响天气预报预警平台，提高暴雨、强对流等灾害性天气预警水平，预警时间提前 50 分钟

以上。加强 10—45 天预测服务能力，提高防汛抗旱气象服务水平。（市气象局、应急管理局、水利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提升智慧气象服务能力。加快推进县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。升级市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，对接“一中心四平台”，贯通省数据共享交换平台。建设气象多行业服务应用中心，构建综合应用系统。健全重大灾害预警信息“叫应”机制。加强媒体、通信运营企业与气象服务信息发布平台有机联动，实现气象服务到户到人。（市气象局、应急管理局、财政局、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、市基层社会治理保障服务中心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五）加强作业能力建设，推进人工影响天气高质量发展

1. 提升人工影响天气现代化水平。推进中部区域（开封）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工程建设。围绕北方水城、沿黄生态区、粮食生产功能区，建设云水资源“天基、空基、地基”立体探测、有效利用系统，新建、扩建现代化作业基地。建立智能精准的人工影响天气业务系统和安全管理平台。加快推进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体系建设，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。开展地面烟炉作业试验，探索大型无人机作业等新方式。提升防灾减灾、重大应急保障、生态修复能力。（市气象局、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局、自然资源与规划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健全工作机制和监管体系。各级政府要健全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机构，完善人员队伍管理体制和保障机制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严格落实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，健全安全投入保障制度。健全部门紧密协作的联合监管机制，加强作业装备、弹药的购销、运输、存储、使用等重点环节的安全管理。制定安全事故处置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演练。（市气象局、财政局、应急管理局、公安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六）创新协同融合发展，强化现代化建设支撑

1.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。发挥开封市气象防灾减灾重点实验室平台作用，加快智慧气象建设。加强黄河流域天气气候变化规律及风险应对措施研究。将重大灾害性天气预报预测、生态气象、农业气象、人工影响天气等纳入市科技研发计划。加强与河南大学合作。利用本地资源，支持气象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，将气象高层次人才纳入地方人才工程。（市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局、科学技术局、教育体育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气象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。完成杞县、尉氏县“一流台站”建设。建设祥符区气象局。建设杞县大蒜智慧农业气象示范基地，提升现代农业气象服务保障能力。围绕航空港区，建设尉

氏县现代物流气象服务示范区。围绕特色蔬菜产业链，建设通许县气象保障示范基地。打造祥符区文旅气象服务示范基地。（市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局、气象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发挥气象部门和各级政府双重管理优势。各区政府及示范区管委会明确一名气象工作主管领导，突出解决气象发展规划、资金保障、重大项目建设等关键问题。各区农林牧机局、全市各乡镇（办事处）要把气象工作纳入政府公共服务重要内容，明确主管领导和具体承办人，负责气象工作。（市直有关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二）强化政策支撑。制定《开封市“十四五”气象事业发展规划》。各县区、各部门要将气象事业发展纳入本地本部门发展规划。建立高质量项目储备库，集中力量实施一批重大项目。按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要求，建立气象领域稳定可持续的地方财政投入保障机制。（市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三）强化法治保障。完善与高质量气象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气象法治体系。制定完善气象技术标准、规范和规程，做

好气象行业服务与监管工作。推进气象领域执法事项逐步纳入综合执法范围。（市气象局、司法局、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和各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021年8月27日

主办：市气象局

督办：市政府办公室三科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8月30日印发

